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政旦志远”）。
- 公司于2026年9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政旦志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5年1月1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11F

首席合伙人：李建伟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 33 名、注册会计师 124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9 名。

3、业务规模

政旦志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5 年度，下同）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12,548.00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11,310.12 万元，管理咨询业务收入为 557.6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441.99 万元，其他鉴证业务收入（经审计）为 420.88 万元。

4、客户情况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2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按证监会行业分类）：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及内控审计收费：5,741.90 万元。

2025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4 家。

5、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本公告日，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000 万元，并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 2025 年年末数（经审计）为 217.58 万元。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责任保险的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6、诚信记录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其中 12 次不在本所执业期间）、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其中 6 次不在本所执业期间）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建华，2005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 8 月开始在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并签字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合计 8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曾庆鋹，2021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 年 11 月开始在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负责并签字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合计 4 家。

拟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磊，2014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11 月开始在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合计 8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陈磊	2024-12-24	警示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富满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项目

3、独立性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 年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 105 万元（其中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较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上涨 5%。具体金额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的项目组成员的经验、级别、投入时间和工作质量等因素最终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政旦志远的执业情况、专业资质、诚信状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政旦志远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政旦志远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公司聘任政旦志远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意续聘政旦志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位一年，并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等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 日